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本公司中文譯名之變動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舉行之董事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之中文譯名由益華教育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變更為益華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並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起生效。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19頁之綜合收益表。

年內並無派發股息。

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及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年內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及21。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二零零三年四月三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現金代價42,000,000港元收購Honest Talents Limited(「Honest Talents」)全部已發行股本及不計息股東貸款。Honest Talents持有之唯一資產為收購重組人幹細胞因子(「重組人幹細胞因子」)技術之合約權利，該項技術乃用於開發人體造血細胞相關醫藥產品。

本集團與本集團聯營公司南京新益華集團有限公司(「南京益華」)另一名股東訂立協議，本集團與該股東同意透過注入資產增加投資南京益華。本集團已將重組人幹細胞因子技術注入南京益華。相方注入資產後，本集團於南京益華之權益已由47.11%增至49.37%。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董事

本年度直至本報告之日在任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建華先生(主席)

吳騰先生(副主席)

包文斌先生

白松先生

任錚先生

張開冰女士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馬俊莉女士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頌歌苓女士

孫揚陽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

邢詒春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離職)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及87條，白松先生、張開冰女士、馬俊莉女士及孫揚陽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訂立於一年內不可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將於其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須輪值告退時屆滿。

董事之股份權益及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購股權中之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相關股份權益 (購股權)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百分比
王建華先生	附註1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	51.24
王建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39,900,000	7.72
王建華先生	附註2 應佔權益	-	12,000,000	0.27
吳騰先生	附註1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	51.24
吳騰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0	0.23
包文斌先生	附註1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	51.24
包文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0.27
白松先生	附註3 應佔權益	305,018,760	-	6.93
白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982,000	5,000,000	0.39
任錚先生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	0.14
馬俊莉女士	附註4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339,900,000	58.96
馬俊莉女士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0.27

知 聲 價 值 增

附註：

1. 王建華先生、吳騰先生及包文斌先生分別實益擁有Best Chance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中93.7%、3.8%及2.5%權益，並因而被視作擁有2,256,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權益。
2. 配偶權益指王建華先生之配偶馬俊莉女士持有之購股權。
3. 白松先生透過其全資兼實益擁有之Fortune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而被視作擁有本公司305,018,760股股份之權益。
4. 配偶權益指王建華先生之配偶馬俊莉女士持有之股份及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由董事代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持有之附屬公司代名人股份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

本公司擁有兩項購股權計劃，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三月五日（「一九九六年計劃」）及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獲採納（「二零零二年計劃」），其中一九九六年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終止。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下表披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予部分董事之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1) 一九九六年計劃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獲授	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白松先生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 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0.144	2,000,000	-	-	2,000,000

於本報告日期，可根據一九九六年計劃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6,648,000股，相等於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約0.15%。

(2) 二零零二年計劃

董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獲授	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王建華先生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0.119	339,900,000	-	-	339,900,000
吳騰先生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0.119	10,000,000	-	-	10,000,000
包文斌先生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0.119	12,000,000	-	-	12,000,000
馬俊莉女士	二零零二年 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0.119	12,000,000	-	-	12,000,000
白松先生	二零零二年 九月十九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九日	0.119	3,000,000	-	-	3,000,000
任錚先生	二零零二年 九月十九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九日	0.119	6,000,000	-	-	6,000,000
				382,900,000	-	-	382,900,000

於本報告日期，所有參與者可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382,900,000股，相等於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約8.70%。

如 聲 價 博 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有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其他重大合約。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人士(董事除外)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相關股份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馮桂明女士(附註1)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12,000,000	51.52%
黃洪雲女士(附註2)	應佔權益	2,256,000,000	10,000,000	51.47%
寶通財務有限公司	抵押權益	2,256,000,000	—	51.24%
Fortune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05,018,760	—	6.93%

附註：

1. 配偶權益指馮桂明女士之配偶包文斌先生持有之股份及購股權。
2. 配偶權益指黃洪雲女士之配偶吳騰先生持有之股份及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用所示，並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及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淡倉」一節）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共佔總銷售額不足30%（二零零三年：不足30%），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合共亦佔總採購額不足30%（二零零三年：不足30%）。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關於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之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核數師

將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建華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六日